

证券代码：837462

证券简称：华名华居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福建华名华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18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平山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8日以书面、电话等形式送达各位董事，符合董事会会议通知期的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莆田分行申请授信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莆田分行申请总额为 14700 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上述授信额度最终将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实际需求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人选》议案

1.议案内容：

现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刘平山、王志明、方淑、翁美玉、林爱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之日为止。在选出新任董事前，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华名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福建华名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